

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

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3週週通報

教務處：

(110年11月26日)

賀！「2021年全國高中職學生英語配音比賽」高二甲朱子柔、吳沁凌、倪靖茹、陳慈慧、顏瑄儀榮獲第二名。

賀！「110學年度臺北市學生音樂比賽」國二丁顏劭芳、陳宋方、國二己謝其彤、黃翊宸榮獲口琴四重奏國中組北區優等第二名。

◎教學組：

一、近期校外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內含校外競賽、講座、營隊等重要資訊，請同學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p/index>

◎註冊組：

一、高三模擬考成績開放查詢。

二、11月23日(二)高三英聽第二次測驗公布「應試號碼」，12月7日(二)公布試場。12月11日(六)考試。

三、11月29日(一)報名全美中學數學分級能力測驗 AMC8，測驗時間：111年1月20日(四)18:00。

四、12月1日(三)前，「111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」訂購截止，網路已開啟下載。

五、12月1日(三)前，國一與國二學生有小學六年級親弟妹者，請繳交「優先入學」意願調查表給導師。

六、12月1日(三)前，請向導師登記「110學年度寒假銜接營暨第二學期晚自習、住宿意願」。

七、12月3日(五)第二次段考成績開放查詢。



◎實驗組：

一、國中本位課程：

日期	國一甲	國一乙	國一丙	國一丁	國一戊	國一己	國一庚
11月30日(二)				作家講座(許榮哲老師)			
日期	國二甲	國二乙	國二丙	國二丁	國二戊	國二己	國二庚
12月1日(三)				家庭教育講座(蘇惠娟女士)			

二、11月27日(六)09:00至12:00為「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民英檢初級初試班」第6次上課，請學生攜帶文具及教材，準時至華興學苑1樓教室上課。

◎外語中心：

一、12月6日(一)前欲報名全民英檢「中級」聽讀、一日考的同學。請利用週末在家登入GEPT全民英檢網：點我報名測驗-->選擇個人報名-->填寫資料頁面輸入團體代碼(411303)-->輸入資料-->信用卡或超商繳費。已加入會員者可直接報名；尚未加入會員者需先加入會員。

學務處：

◎訓育組：

一、維護學生升學權益，每學期須完成服務時數(國中部六小時；高中部八小時)。

◎學生事務組：

一、11月29日(一)實施服儀大檢查，請學生利用假日檢整(指甲修剪、頭髮不可染、燙、捲髮，保持整齊自然，女生髮長過肩應梳綁整齊)。

二、近來學生衝突(言語或肢體)及玩笑過當事件頻傳，請導師加強要求同學勿口出穢言、遵守球場禮儀、尊重彼此，如有遭受欺侮時，切勿私下處理，請務必立即向師長反應，避免衝突事件發生。

三、加強宣導：校內嚴禁任何金錢交易買賣之營利行為。

四、目前仍有多數同學違規使用電梯，尤其是晚自習下課時間，已多次宣導，如查獲違規搭乘電梯者，將依校規懲處。

五、依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，進入校門後一律穿著本校「制服」或「體育服」，不得穿著便服及便服外套，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
六、加強宣導：未經他人許可請勿隨意拿取他人物品，亦請同學妥善保管個人物品(貴重物品請勿帶至學校)及財物(請勿攜帶超過300元現金到校)，如有遺失請立即向導師或至學務處反應。

七、嚴禁於上學期間未經許可到小學部找小學部老師，避免干擾小學部師生上、下課秩序。

八、學生生活禮儀加強宣導：

- 遇見師長應主動問聲「老師好」，進辦公室應先喊「報告」，經允許後始可進入。
- 不可逕稱老師姓名或綽號，要稱呼「老師」以示尊敬。
- 注意禮讓，常說：請、謝謝、對不起；嚴禁口出不雅文字。
- 不亂丟垃圾、果皮、不亂畫教室課桌椅。
- 愛護學校花草樹木及公物。
- 注意校外言行、勿因個人因素破壞學校名譽。

◎體育組：

一、12月13日(一)~12月27日(一)，舉辦高中組、國二組班際籃球競賽。籃球賽期間，第九節體育館暫停開放。

二、12月17日(五)於早自習實施各年級體育科筆試。

◎衛生組：

一、新生健康檢查黃單本週發放，請家長簽名後交回至健康中心，如黃單上有建議就醫者，請家長安排就醫後簽名交回。

二、BNT疫苗第二劑施打同意書已發放調查，請家長填寫完施打意願於一週內交回至健康中心，煩請家長務必提醒學生帶回學校繳交。

三、學生每日進行體溫量測登錄管控，**入校時皆須佩戴口罩(口罩自備)**；為維護全校師生健康，家長請勿進入教學區，若學生額溫高於37.5°C時請在家自主健康管理，避免到校，請先就醫並在家休息，同時回報導師及衛生組。

◎交通組：

一、110-2學期(不含暑輔)學生交通車搭乘調查系統(校網首頁→焦點報導→專車登記)訂於110年11月16日至110年1月2日期間開放登記，**逾期恕不受理新增、異動或退搭**，以維乘車品質並避免專車資源之浪費或不足。

二、放學時學生專車於每日下午17:10及夜間21:00發車，請搭乘學生務必提早上車。**車輛於開動行駛後，嚴禁於車道上擅自攔車搭乘**，以維人、車之安全，違者將依校規加重嚴懲。

三、搭乘學生專車應確實配戴口罩，**發車前應於座椅上坐穩並繫妥安全帶，勿隨意進行走動、奔跑、打鬧及躺臥或席坐地板等危險動作**，以維乘車安全。

四、乘坐學生專車於**上學時段**若發現**車輛久候未至(逾15分鐘)**，各站學生即以3至4人為一組，共乘計程車上學。**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**，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3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辦理請款(費用由周教官先行代墊)，以利彙整後統一向租賃車輛業者求償。

輔導室：

一、配合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實施計畫，學校與可言心理諮商所合作，由專業心理師針對「情緒困擾」、「壓力調適」、「人際關係」、「親子互動」、「生涯發展」等議題，提供校園親師生諮詢服務。近期諮詢時間為**12月2日(四)、12月9日(四)、12月16日(四)之14:00~17:00**，有諮詢需求可來電輔導室洽詢，分機250~252。



二、高中部同學請著手整理「學習歷程檔案」之上傳內容，包括課堂上之「學習成果」的報告或作業(每學年度最多上傳12件，學年度結束後勾選6件至中央資料庫)，以及校內外各項活動之「多元學習表現」的紀錄或照片(每學年度最多上傳20件，學年度結束後勾選10件至中央資料庫)。**110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學習成果」上傳截止日期為2月4日**，請同學妥善利用時間準備資料。

三、高中部家長，欲申請「學習歷程檔案-親子帳號」者，請掃描下方QR-Code，依照「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」流程申請，並向導師聯繫確認。申請通過後，家長將可以於「臺北市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」中，點選「臺北市單一身份驗證服務」，登入至學生之學習歷程檔案系統，了解學生已上傳之資料。



總務處：

◎住宿組：

一、本學期住宿及晚自習異動退費辦理於12月4日(六)截止，12月6日起僅退餐費。

二、為安全考量，住宿生一經請假務必返家，不可中途返回宿舍，避免在校外遊蕩而衍生意外事件，並請家長配合勿讓貴子弟經常請假外出；特殊狀況如就醫或補習而外出者，必須在21:30分前返回宿舍點名，中途返校者請家長掌握行蹤，22:00後學校大門將關閉，警衛巡視校區，此時返校者將無法進入。

三、天氣轉涼，保暖衣物及冬被尚未帶回宿舍者請家長協助準備。

四、住宿生的健保卡必須隨身攜帶以便有需要就醫時使用；如經醫師確認為流感或腸病毒、結膜炎等，必須居家隔離不得返回宿舍，避免交互傳染。